



“卡牌盲盒”亟需亮剑整治



文/陈庆贵

丧心病狂与丧失理智

画/谭希光

近期，一种卡牌盲盒在全国多地未成年人中诱导销售，使孩子们沉迷其中，疯狂花钱抽卡，这令家长苦恼，引发社会担忧。

卡牌盲盒有精美的外观和精心设计的玩法规则，抽中好卡令人瞬间“上头”，再加上短视频、直播抽卡等营销手段的诱惑，不少成年人都难以抗拒，遑论心智稚嫩的未成年人。

除了线下购买交换“新奇特”，线上卡牌“以小博大”愈加疯狂。盲盒难逃赌博“原罪”，狂欢背后必有“钓鱼”套路加持，诱导玩家“上钩”“套牢”。交易游戏盛宴中，卡游公司卖卡牌盲盒，评级机构推高牌价，二手商家回收稀有卡再卖出，各方都赚得盆满钵

满，唯独被“收割”的孩子们深陷其中，沉迷拆卡买卡令家庭借记卡迅速瘦身。

“抽卡”玩法本质上具有赌博性质。消费者无从提前得知盒内卡牌款式，卡牌内容具有随机属性，业内人士坦言：“这就是赌博。”让“抽卡”孩子尚未成熟的心智，骤然感受赌赢的快感与赌败的不甘，从而绑架其，令其持续沉迷狂热，不能自拔。更有评级机构和二手商家“发明”奇葩规则，刻意将卡牌变性为收藏投资品，强化孩子“上瘾”心理，这无异于明火执仗赌博。

从法律角度审视，消费者购买盲盒以获取不同稀有卡牌可能涉嫌参与赌博。生产销售者故意

设计盲盒系统，以诱导消费者大量购买挑战所谓概率，增加获得稀有卡机会，且机制显著诱导消费者购买决策，致其产生“赌博心理”，可能涉嫌组织赌博。

从经济实质看，盲盒购买与稀有卡获取之间存在显著利益交换，且交换依赖不确定抽奖机制，可能构成赌博行为。无论孩子为抽卡半年花掉10万元，抑或一张卡牌评级后卖到21万元“天价”，购买目的都已从纯玩收集异化为倒卖赚钱。难怪家长表达不满：“感觉像赌博游戏，让人上瘾。”

就社会影响而言，盲盒销售直接导致未成年人沉迷其中、盲目消费；孩子们将大部分时间精

力投注“抽卡”，势必影响学业；卡牌变异为孩子炫耀攀比“利器”，影响了他们身心健康发育和健康价值观形成；未成年人用监护人手机买卡，还可能引发退款等消费维权纷争。

现行《消费者权益保护法》《盲盒经营行为规范指引(试行)》等法律法规，均有明确条款，规定不得诱导未成年人进行与其年龄、智力不相适应的消费行为，一些卡牌盲盒出品方和经营者的商业模式和经营行为，已然涉嫌违反此类规定。

因此，整治“卡牌盲盒”，缺少的不是“达摩克利斯之剑”，而是果断亮剑。有关方面应果断亮剑，越早越好。